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ST 国华

公告编号：2022-067

#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住所及董事会成员人 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变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

由于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 156,003,026 股减少至 132,848,008 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公司拟对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相关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600.3026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284.800800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5600.3026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5600.3026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3284.8008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284.8008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 二、变更公司住所

公司办公地址已于近期搬迁至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10号翠林大厦12层，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公司拟对公司住所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相关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206A。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10号翠林大厦12层。

## 三、变更董事会成员人数

为进一步优化董事会结构，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变更为5人，并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相关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四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6人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第四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3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1 人。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可以设副董事长 1 人。

人数变更后的董事会由在任董事黄翔（董事长）、李琛森、吴涤非、肖永平（独立董事）、仇夏萍（独立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钟明霞女士此前已提出辞职申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该辞职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董事会人数的相关议案后生效。

上述变更事宜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变更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